附件2

考生报名指南

一、报名、资格审查及相关事项

采取网上报名的方式进行。此次考试限定每个考生只能报考1个岗位。报考人员请关注“青海卫生人才”微信公众号，详细阅读相关报名须知及诚信承诺书，如实提交有关信息并完成报名工作。

网上报名时间：

2025年6月3日10时－6月6日18时

（一）实名认证。未经过实名认证的考生需用手机端关注“青海卫生人才”微信服务号，点击右下角“个人入口”，或直接在微信搜索“青海卫生人才中心”小程序，点击进入“青海省卫生健康人才服务平台”，点击右下角“我的”，在“我的”页面点击“立即认证”进行实名认证。

（二）考试报名

已完成实名认证（实名认证审核通过）的考生，请先在“我的”“个人资料”中查看本人各项信息是否准确（证件照、性别，民族、手机号、邮箱信息有误的可自行修改，姓名及身份证号有误的请联系我中心0971-6233218）。信息核对无误后请直接在“青海省卫生健康人才服务平台”界面，点击“考试与招聘”，在“考试列表”中，选择选择“（**编内考核岗**）**青海区域医疗中心、天津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青海医院2025年公开招聘**”或“（**编内考试岗**）**青海区域医疗中心、天津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青海医院2025年公开招聘**”，点击“立即报名”进入报名页面，按流程进行报名信息填写（＊为必填项，其他项参照岗位资格条件进行选填），考生必须按要求在对应区域点击上传本人身份证、毕业证、学位证、资格证、执业证等岗位要求的相关资格附件（其他获奖情况、荣誉材料、个人简介等无须上传），所有材料均修改备注名称后（如：“身份证”“毕业证”），以PDF格式上传（具体操作：可先将需要上传的相关附件材料发送或暂存至微信“文件传输助手”中，再进行选择）。

所有符合加分条件的各类考生，在报名界面“是否加分”处选择“是”，选择相应加分项，并点击上传相关加分佐证材料（PDF格式）。符合加分条件的退役士兵（不包括报考定向基层服务项目人员岗位的），须将本人身份证（或由户籍部门出具的加盖户籍专用章带照片的户籍证明）、退伍证等相关材料。

报考人员按照岗位条件自愿报名，并就所提交报名材料的真实性承诺负责。报名信息及相关资格附件填写上传完成后，点击“考生诚信承诺书”，认真阅读相关承诺内容，并勾选“我已阅读并同意”，最后点击“提交报名”，等待工作人员进行审核。

审核情况：资格初审未通过（被驳回）的反馈信息将会以手机短信及邮箱（考生“个人资料”中的电话号码及邮箱）的形式发送，请注意查看。特殊原因手机或邮箱未收到反馈信息的考生，请结合岗位要求对填报信息进行检查：1.是否点击上传了身份证、毕业证、学位证、执业证、资格证等岗位要求的附件材料及相关加分佐证材料，是否为PDF格式。请上传后重新提交。2.各项资格条件是否符合岗位要求，是否存在岗位选择错误，请修改后重新提交。

审核状态：在“我的”页面，点击“审核中”，对应考试右下角若显示“修改信息”则处于待审核状态，若显示“反馈报名”则审核不通过，被驳回。审核工作相关咨询请拨打各用人单位审核电话（详见计划表各用人单位联系方式）。

二、网上缴费

已通过网上资格初审的考生，在“青海省卫生健康人才服务平台”点击右下角“我的”，在“考试报名”的“待支付”选项中，点击相关考试进行支付缴费。

缴费完成后，考生在“我的”页面点击“考试报名”的“已完成”选项，可查看相关考试是否报考成功（缴费成功），若未缴费（或缴费失败），“已完成” 页面则无相关考试内容。

网上缴费时间：

2025年6月3日10时－6月9日12时

温馨提示：考生完成缴费后，系统随即进行考场编排及其他后续考务工作，原则上不予退费。岗位取消、核减（放弃调剂）或重复缴费考生，中心会安排相关退费工作。考生需要相关缴费发票的，请本人携带身份证原件至青海省卫生人才交流服务中心领取发票。

三、准考证打印

请已缴费的考生，在“青海省卫生健康人才服务平台”点击“准考证打印”或在“我的”页面“考试报名”点击“已完成”，选择相关准考证下载，并完成打印。

准考证下载时间：待定

考试相关通知将会在“青海省卫生人才交流服务中心”订阅号及“青海省卫生健康人才服务平台”的“公告”中发布，请考生密切关注。